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9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张之阳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唐红新代为表决。

董事李芹、李兴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召开临时

股东会请求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戴福昊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召开公司临时股东会的函》，该函要求审议罢免、提名相关董事。戴福昊先生本次所提议案分别为：（1）《关于免去王一方女士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2）《关于免去杨忠先生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3）《关于选举李学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4）《关于选举王芃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5）《关于选举王国成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内容与其前次提案相同，且公司已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否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召集临时股东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名赵起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赵起高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简历：赵起高，男，1968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审计师、注册评估师，通过国家司法考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现任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6月至2014年11月在北京海风联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执行总裁；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在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2015年6月至今在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24年3月至今兼任总法律顾问；2020年3月至今兼任南天

数金(北京)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李兴华认为被提名人担任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期间，因公司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其作为时任董事长被北京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其同时担任南天集团体系内多家公司高管，恐难以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无法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支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择期召开临时股东会。为进一步保护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提高中小股东参与本次临时股东会的投票程度，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参照《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就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本次临时股东会的投票权（以下简称“本次征集投票权”）。同时，授权董事长王一方女士办理董事会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完善公司《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办理必需的披露等与本次征集投票权相关的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李兴华认为公司董事会前次征集投票权行为涉嫌违法违规征集股东投票权，侵扰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适合再次担任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择期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将结合后续实际情况择期召开临时股东会。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在本决议作出后的 5 日内披露《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及《董事会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